

证券代码：603616

证券简称：韩建河山

公告编号：2025-046

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交易简要内容：河北吉泰河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泰新材料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河北吉泰智能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泰智能装备”）拟将所持有的吉泰新材料 60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股权”）协议转让给自然人冀延彬，转让金额为 3,500 万元，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韩建河山”）作为持有吉泰新材料剩余 40%股权的股东放弃行使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。

● 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 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

● 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对吉泰新材料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，未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（一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交易概况

吉泰新材料为公司持有 40%股权的参股公司，公司于近日收到吉泰新材料控股股东吉泰智能装备的函件，其因经营战略调整，减少对外投资拟将所持有吉泰新材料 60%的股权以人民币 3,500 万元对价转让给自然人冀延彬。根据《公司法》规定，在同等条件下，公司对本次转让的标的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。鉴于公司综

合考虑未来经营规划、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资金安排等因素，公司放弃行使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，公司同意放弃行使对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2、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

交易事项（可多选）	☐ 出售 ☒ 放弃优先受让权 ☐ 放弃优先认购权 ☐ 其他，具体为：_____
交易标的类型（可多选）	☒ 股权资产 ☐ 非股权资产
交易标的名称	吉泰新材料 60%股权
是否涉及跨境交易	☐ 是 ☒ 否
放弃优先权金额	3,500 万元
支付安排	☒ 全额一次付清，约定付款时点： <u>协议生效，两个月内</u> ☐ 分期付款，约定分期条款：_____
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	☐ 是 ☒ 否

（二）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，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交易双方情况介绍

（一）交易买方简要情况

序号	交易买方名称	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	对应交易金额（万元）
1	冀延彬	吉泰新材料 60%股权	3,500

（二）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

1、交易转让方

法人/组织名称	河北吉泰智能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☒ 911305003476589284 ☐ 不适用
成立日期	2015/07/09
注册地址	河北省邢台市临城县河北临城经济开发区奎山专用路南侧
主要办公地址	河北省邢台市临城县河北临城经济开发区奎山专用路南侧
法定代表人	李杰
注册资本	1,000 万人民币
主营业务	经营范围：智能控制系统、自动化成套控制装置系统、数控组合机床、机床附件的制造、钢压延加工；批发：铁矿石、钢材；冶金工程技术研发；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、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、通用设备、金属材料、耐火材料制品、建材、其他化工材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石墨及石墨制品批发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、行政法规禁止和限制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
主要股东/实际控制人	李杰持有 60%股权，李胜波持有 40%股权。

经公开信息查询，吉泰智能装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2、交易受让方

姓名	冀延彬
主要就职单位	河北吉泰河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	☐ 是 ☒ 否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交易标的概况

1、交易标的名称和类别

本次放弃的优先购买权为河北吉泰河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%股权，交易类别为股权。

2、交易标的的具体信息

(1) 交易标的基本信息

法人/组织名称	河北吉泰河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☒ 91130522MA0FTA049P ☐ 不适用
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	☐ 是 ☒ 否
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	☐ 是 ☒ 否
是否存在为拟出表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、委托其理财，以及该拟出表控股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	担保： ☐ 是 ☐ 否 ☒ 不适用 委托其理财： ☐ 是 ☐ 否 ☒ 不适用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： ☐ 是 ☐ 否 ☒ 不适用
成立日期	2020/12/01
注册地址	河北省邢台市临城县河北临城经济开发区经一路11号
主要办公地址	河北省邢台市临城县河北临城经济开发区经一路11号
法定代表人	冀延彬
注册资本	6,800 万人民币
主营业务	经营范围：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

	防腐工程技术服务；建筑劳务分包；住宅产业化PC 构件的技术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；制造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、水泥混凝土排水管、压力钢岔管、压力钢管、钢结构制造、销售；普通货物运输；专用货物运输（罐式）；工程项目管理服务；固废综合利用（不含危险废物）；商品混凝土的生产及销售。
所属行业	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

（2）股权结构

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注册资本	持股比例
1	吉泰智能装备	4,080 万元	60%
2	韩建河山	2,720 万元	40%

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注册资本	持股比例
1	冀延彬	4,080 万元	60%
2	韩建河山	2,720 万元	40%

（3）其他信息

1) 公司本次放弃对吉泰新材料 60%股权的优先受让权。

2) 经公开信息查询，吉泰新材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3、交易标的权属情况

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

单位：万元

标的资产名称	河北吉泰河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标的资产类型	股权资产
本次交易股权比例（%）	60
是否经过审计	☒ 是 ☐ 否
审计机构名称	北京铁恒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	☒ 是 ☐ 否	
项目	2024 年度/ 2024 年 12 月 31 日 (已经审计)	2025 年 1-6 月/ 2025 年 6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9,784.85	17,627.50
负债总额	13,159.36	11,750.92
净资产	6,625.49	5,876.57
营业收入	1,131.47	83.19
净利润	-1,967.35	-721.85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1,967.35	-721.85

注：上述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北京铁恒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审计。

四、交易标的定价情况

本次交易定价方法为协商定价，吉泰智能装备拟将所持有吉泰新材料 60%的股权以人民币 3,500 万元对价转让给自然人冀延彬。

五、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双方遵循公平自愿原则，经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，若公司不放弃吉泰新材料本次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，公司购买该股权所需资金约为 3,500 万元，公司综合考虑未来经营规划、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资金安排等因素，公司同意放弃行使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持有吉泰新材料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，未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9 月 6 日